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老龄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说明
- 十一、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四、上年结转资金表

第一部分

老龄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老龄服务中心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有关老龄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负责检查、督查老年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工作；组织协调解决老龄工作中的问题；总结交流经验，表彰先进；负责开展居家养老工作，实现养老服务社会化。承办区委、区政府、市老龄办交办的任务及其他相关的工作。

2、开展居家养老服务，按照文件要求，做好申报登记，逐级审核，保障经费落实。根据《安阳市城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实施办法》选派专人入户调查，加大督察力度，摸清服务对象，努力提高服务质量，贴合老年人的实际需求，为老年人提供生活服务，助医服务，解决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3、开展老龄工作先进评选表彰工作，结合重阳节敬老爱老各项表彰活动。弘扬美德，“敬老月”为了营造敬老、爱老、尊老、社会美德，开展敬老月活动。

4、开展春节期间“送温暖，献爱心”活动，针对孤寡老人，空巢老人，五保老人，困难老人为他们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5、关爱老人，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全面贯彻落实《安

阳市优待老年规定》为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办理老年优待证。

二、老龄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北关区老龄服务中心共有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数 3 人。

无下属二级机构，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204.16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总计 204.16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4.57 万元，增长 46.2%。主要原因：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人数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收入合计 199.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99.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支出合计 199.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89 万元，占 28%；项目支出 144.27 万元，占 7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99.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9.57 万元，增长 42.7%，主要原因：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人数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无增减变动。上年结转共计 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9.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 万元，占 18%，外交（类）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教育（类）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类（类）支出 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46 万元，占 78%；卫生健康（类）支出 4.4 万元，占 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农林水事务（类）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4.3 万元，占 2%；其他支出（类）支出 0 万元。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类 301）43.7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款 01）13.11 万元；津贴补贴（款 02）8.12 万元；奖金（款 03）10.27 万元；养老保险（款 08）3.5 万元；医疗保险（款 10）1.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款 11）2.8 万元。住房公积金（款 13）4.3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302）148.77 万元，包括办公费（款 01）2.1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款 39）2.34 万元；委托业务费（款 27）144.27 万元。

退休费（类 303）6.69 万元，包括退休费（款 02）6.69 万元。

（二）2022 年政府预算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类 501）43.7 万元，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款 01）31.5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款 02）7.9 万元；住房公积金（款 03）4.3 万元。

办公经费（类 502）4.5 万元，包括办公经费（款 01）4.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505）144.27 万元，包括委托业务费（款 02）144.27 万元。

离退休费（类 509）6.69 万元，包括离退休费（款 05）6.69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老龄服务中心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编制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共1个，预算资金共144.27万元。具体分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资金144.27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2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老龄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4.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39 万元，占 92%；公用经费 4.5 万元，占 8%。

十一、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上年结转资金为 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 0 万元；一般转移性支付资金 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